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1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XYZH/2016CDA60326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森美家居)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2016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富森美家居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以及保证自我评估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我们的责任是对富森美家居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我们认为,富森美家居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6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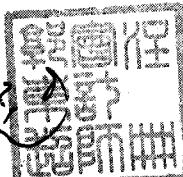
本鉴证报告仅供富森美家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发行新股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应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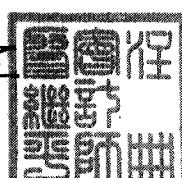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伟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伟平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6年6月30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

（一）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二）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三）避免或降低风险，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四）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五）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专门设置了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承担内部控制评价的主要责任和领导责任。公司专门设置了内部审计部，经董事会授权，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鉴证。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所有下属子公司。

项目 单位	资产		收入		主要业务和事项	高风险领域
	金额（元）	占汇总报表比例	金额（元）	占汇总报表比例		
股份公司	2,818,528,512.61	47.65%	312,253,848.82	50.13%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管理、采购业务、资产管理、招商业务、工程项目、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	组织机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资金管理、招商业务、采购业务、工程项目、信息披露、内部监督。
富森投资	923,512,459.67	15.61%	105,341,361.57	16.91%		
富森实业	841,820,887.62	14.23%	116,421,692.16	18.69%		
富美实业	861,008,064.55	14.56%	56,813,120.98	9.12%		
富美置业	416,987,834.53	7.05%	18,938,247.32	3.04%		
富森营销	50,999,160.03	0.86%	13,134,206.89	2.11%		
卢博豪斯	2,143,819.05	0.04%	83.58	0.00%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相关规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内控评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 年 6 月 30 日

价责任部门审计部制定了工作方案、工作计划，确定了内控评价相关流程，通过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检查、抽样和比较分析等方法，测试和评估了 2016 年 6 月 30 日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其中包括：按照《内部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内部会计控制具体规范，检查本公司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通过进行穿行测试，核查和评估了相关制度在实际业务中的贯彻执行；通过对主要关键控制点的抽查，核查和评估了相关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根据以上核查结果，对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作出评估。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了一致。

按照影响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严重程度，公司将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重大缺陷，是指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重要缺陷，是指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企业财务报告监督人员关注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一般缺陷，是指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的重要性和影响程度，是相对于内部控制目标而言的，以下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本公司采用定性和定量标准相结合的方式，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进行认定。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出现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之一的，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①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
- 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③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
- 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 ⑤控制环境无效；
- ⑥一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 ⑦因会计差错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

出现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之一的，被认定为“重要缺陷”，以及存在“重要缺陷”的强烈迹象：

-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关键岗位人员舞弊；
- ③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
- ④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
- ⑤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⑥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真实、准确的目标。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具体如下：

- ①在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出现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之一的，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缺陷影响水平 \geq 资产总额的1%；缺陷影响水平 \geq 营业收入的1%；缺陷影响水平 \geq 利润总额的3%。

- ②在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出现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之一的，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1%>缺陷影响水平 \geq 资产总额的0.5%；营业收入的1%>缺陷影响水平 \geq 营业收入的0.5%；利润总额的3%>缺陷影响水平 \geq 利润总额的1%。

- ③在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出现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之一的，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0.5%>缺陷影响水平；营业收入的0.5%>缺陷影响水平；利润总额的1%>缺陷影响水平。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之一的，被认定为“重大缺陷”，以及存在“重大缺陷”的强烈迹象：

- ①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②缺乏决策程序或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导致重大失误；
- ③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 ④连续12个月内中高级管理人员流失超过三分之一；
- 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 ⑥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⑦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出现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之一的，被认定为“重要缺陷”，以及存在“重要缺陷”的强烈迹象：

- ①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 ②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
- ③违反企业内部规章造成损失；
- ④连续12个月内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超过三分之一；
- ⑤媒体出现负面新闻；
- ⑥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⑦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出现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之一的，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 ①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 ②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 ③连续 12 个月内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超过三分之一；
- ④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⑤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直接财产损失绝对金额
重大缺陷	损失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重要缺陷	500万元人民币≤损失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一般缺陷	损失金额<500万元人民币

(四)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四、公司主要风险领域内部控制评价

(一) 组织机构

1、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以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情况，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要的决策制度，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以促进治理结构各司其职、规范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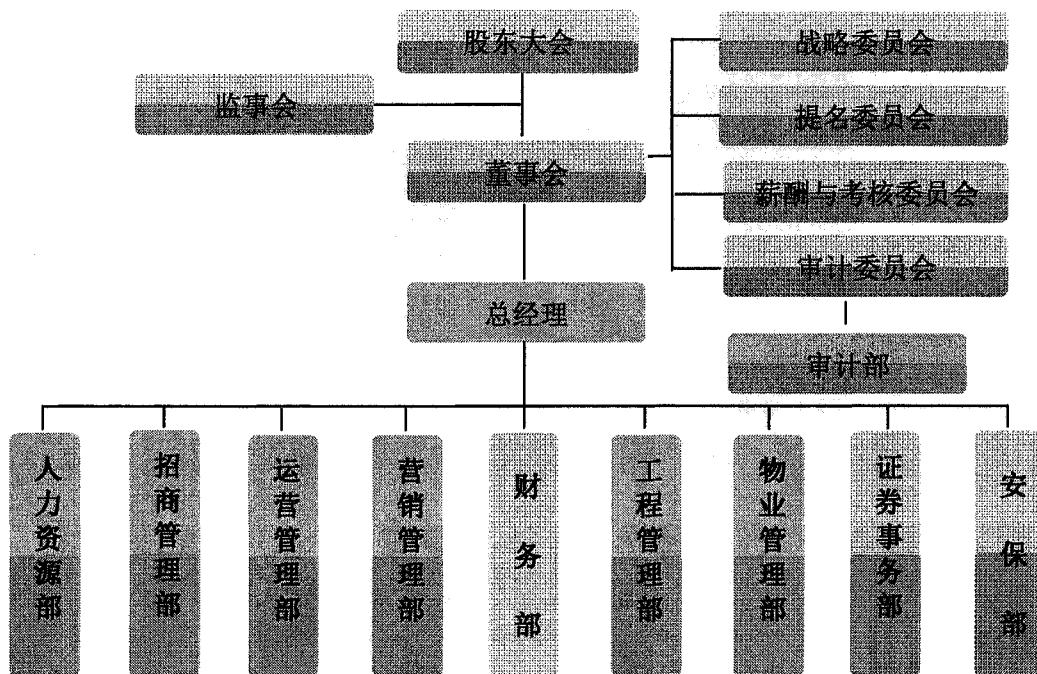
2. 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的管理架框体系包括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证券事务部、审计部、招商管理部、运营管理部、营销管理部、物业管理部、工程管理部、安全管理部，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经营管理、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组织结构：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二）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坚持“核心区域密集布局、稳健扩张”的发展战略，即围绕发展潜力巨大的区域市场，坚持差异化市场定位、连锁化市场管理的经营策略，苦心经营、精耕细作，逐步取得区域市场的竞争优势，在积累了丰富的市场运营经验并具备较强竞争实力后，择机进行经营模式复制与扩张。

（三）人力资源

公司坚持“德才兼备、勤思敏学”的用人原则，提倡“团结互助、精诚合作、锐意进取、高效能动”的团队精神。为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公司在招聘、试用、录用、调动、晋升或降职、培训、监督及检查等方面制定了《员工手册》、《员工招聘管理办法》、《员工试用期转正申请评审表》、《培训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科学高效的推进人力资源各项管理工作。

（四）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现金管理制度》等进行货币资金的管理和收付，严格执行资金收支的经办与记账岗位相分离；资金收支的经办与审核相分离；支票的保管与支取资金的财务专用章和负责人名章的保管分离。定期或不定期对货币资金进行盘点和银行对账，确保现金账面余额与实际库存相符。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相关规定的事项发生。

（五）招商业务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公司致力于建设营销服务型市场，始终坚持“选商-育商”的创新招商理念，精心挑选品牌形象良好、经营实力较强的生产厂家和优质商户入场经营。公司根据本行业的招商特点，制定了《商户质量管理备案表》，通过商品质检报告、装修资质证书、进口商品报关单、国家强制性认证证书、质量认证证书等资质文件，确保商户资质和商品质量；制定了《招商排号费管理规定》，明确招商条件、排号费的授权、审核、管理、存续、退还等，避免兑付等资金风险。

（六）运营管理

公司作为连接商户和最终消费者的平台，为提高市场诚信度，确保市场的稳定经营，除严格执行与入市商户签订的《入市经营合同》外，公司还从质量管理制度、质量管理体系、质量服务程序和信息中心四个方面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通过《卖场运营管理读本》、《招商管理工作读本》、《物业管理工作读本》、《质量达标商品准入制》、《质量监督抽查制》、《商品质量查验登记制度》、《重要商品准入制度》、《商品交易索证索票制度》、《消费者申诉举报制度》、《商品质量责任制度》、《自用家装客户差价十倍返还实施细则》、《不合格商品退市制度》等规范市场运行、交易等行为，并执行每月一次的定期抽查检验、设立价格投诉举报站、12315消费者投诉站等质量管理机构专门处理消费者投诉事件，持续维护和增强市场活力。

（七）安全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大型商品交易市场作为社会公共场所的安全工作。《安全生产基本制度》作为公司安全管理的根本制度，明确了安全生产经营管理委员会工作制度、安全生产经营管理办公室、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员等职责；此外，公司还制定了配套的细化制度，包括《消防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市场消防管理制度》、《消防控制室管理及应急程序》、《消防器材管理制度》、《消防设备安全检查操作标准》、《消防预案》、《消防监控中心值班员职责》、《装修现场安全管理规定》、《安全管理工作读本》等，对市场经营中涉及的消防、装修、治安、执勤等方面以及安全生产的各个环节（事前预防、事中排查、补救以及事故发生后进行应急求援等）的具体要求、标准以及操作规程进行明确，确保制度执行、设备运行、监督检查、隐患排查等各项安全工作的顺利开展。

（八）营销管理

公司全面有效整合营销资源，形成以富森市场为主导的集合营销。公司制定了《广告宣传费用收取及使用细则》、《广告制作、验收及报销管理制度》，明确了广告宣传费用的收取、使用、验收、结算、报销等，合力打造富森品牌市场。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 年 6 月 30 日

（九）采购业务

为了促进合理采购，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名录及等级评定标准，以规范采购行为，防范采购风险。该制度涵盖了公司各项固定资产及其附属设备的采购、汽车采购、配件及其他材料采购、低值易耗品和办公用品采购、各种广告和展示设计采购等，对公司采购计划制定、采购申请与审批、采购询价和合同订立、到货验收入库、采购付款与审核等流程和授权审批事宜进行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了采购业务活动，提高了公司采购的准确性和可控性，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避免了采购舞弊现象的滋生。

（十）工程项目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工程项目是富森美家居建材总部独立店项目（北门三店）、北门店中心区改造项目和新都汽配市场二期项目。

为加强公司的基本建设管理，保证工程项目投资的安全完整，公司制定了《工程管理制度》、《工程招标管理制度》，建立了规范的重大工程项目立项与审批、项目实施、竣工决算、验收与付款程序，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和审批权限，确保了可行性研究与决策、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对工程项目管理的全过程实施了有效控制。

（十一）关联交易

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价格、关联交易的批准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与决策程序、对控股股东的特别限制、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法律责任做了明确的规定，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

（十二）信息系统

公司依托信息化技术和互联网平台，不断推进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目前已上线财务 NC 系统、人力资源 HR 系统、办公 OA 系统、客户管理 CRM 系统和 ERP 系统，为管理、业务、核算提供有力支撑。通过 OA 系统，保证公司的制度更新、重大事件、重要通知、重大业务信息、企业文化信息等及时、有效传递，帮助提高公司管理效率。通过 HR 系统，提高员工招聘、信息记录、考勤、薪酬、培训和绩效管理水平，有效地管理和控制人力资源。通过 CRM 系统，实现商户档案以及产品电子化管理，形成了信息共享数据库，提高公司商户管理和服务水平。通过财务 NC 系统，及时记录、反映和监督公司各项经营数据，提高财务核算准确性。通过网上商城和 O2O 模式，整合利用客户、品牌、商品等线上线下资源。通过 ERP 系统，加强招商、合同、运营、营销服务、物业服务，完善组织内部业务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沟通的充分性，以及与客户、合作伙伴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公司已经建设了独立机房，做为公司基础数据中心库，为系统运行提供稳定的平台，并提供邮件系统、数据资源备份。

（十三）内部监督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负责监督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各项工作，保障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不受侵犯，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以及内部监督和核查，并对董事会负责。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其中包括：审查各公司、各部门责任目标完成情况；审查各公司财务报告；对经理人员执行离任审计；审查和评价各公司内控制度建立和实施的有效性、充分性和执行情况；协助公司其他职能部门建立健全反舞弊机制，确定反舞弊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要内容，并在内部审计过程中重点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审计部通过定期审计、日常审计及专项审计，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将评价情况及时报告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的缺陷和不足提出整改方案并监督落实。

五、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计划和措施

由于内部控制具有固有的限制，难免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目前的内部控制制度将随着情况的变化和执行中发现的问题，不断改进、充实和完善。

（一）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针对经营中发现的新问题要及时和相关部门沟通并吸取其意见，进而制定出科学的内部控制流程予以规范。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发展中难免会出现一些制度缺陷和管理漏洞，现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需进一步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作用。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重大事项（如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等）过程中，主动与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沟通、讨论，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的作用。

（三）对子公司日常管理控制过程有待进一步加强。公司主营产业不断发展，规模扩张速度较快，将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管理部门履行职责的力度和责任，勤勉尽职，对重要控制环节的员工约束机制还需进一步健全，从而保证执行结果达到控制的预期目标。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 年 6 月 30 日

(四) 需要进一步整合公司信息技术资源，不断推进信息化系统建设。公司引入和使用信息化技术是通过不同的业务模块展开的，从财务 NC 系统、人力资源 HR 系统、办公 OA 系统，到客户管理 CRM 系统和招商、合同、运营、营销服务及物业服务的 ERP 系统，系统间的数据库类型并不完全一致，公司将加强研究资源整合的技术手段，或者通过定制开发新的模块，不断完善整个系统的数据、信息共享模式，不断推进信息化系统建设。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